

新乡学院 2024 年重点部位消防维保服务项目(二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新乡政采竞谈-2024-17



采 购 人：新乡学院

代理机构：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
| 第二章 |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
| 第三章 |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19 |
| 第四章 |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 38 |
| 第五章 |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48 |
| 第六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51 |

重要提示:

- 1、请各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本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投标失误。
- 2、本项目采用智能不见面谈判系统，非招标方式政府采购项目中文件解密、谈判、询问(澄清)等环节均可实现远程线上操作，其中文件解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完成，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增设了在线谈判、澄清功能，可进行在线谈判、澄清，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https://www.xxggzy.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

注意事项:

1. 各交易主体要提前学习相关操作手册，确保能够熟练操作系统相关功能；
2. 供应商在项目开始前，需调试好系统，做好各项操作准备，在项目进行中应当保持在线，如因供应商自身操作造成的问题，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如项目需要使用在线视频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谈判、澄清。
4. 供应商如认为本谈判文件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个工作日前通知代理机构，否则，将视为对本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新乡学院 2024 年重点部位消防维保服务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新乡政采竞谈-2024-17
- 2、项目名称：新乡学院 2024 年重点部位消防维保服务项目(二次)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840000.00 元
最高限价：835000.00 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 (元) | 包最高限价 (元) |
|----|----------------|-----------------------------|------------|--------------|
| 1 | 新乡政采竞谈-2024-17 | 新乡学院 2024 年重点部位消防维保服务项目(二次) | 840000 | 835000 |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采购需求：新乡学院 2024-2026 年重点部位消防维保服务，具体内容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三年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本项目截止日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

政府采购网】；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投标须具备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登记备案，具备消防维保检测资格（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9月10日8:30至2024年9月12日18:00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采购文件(.xxzf 格式)及资料。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9月19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9月19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同时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3.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

招协[2023]002 号)文收费标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4. 监督单位:

新乡市财政局: 0373-3688617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新乡学院

地址: 河南新乡市金穗大道 191 号

联系人: 孔利波

联系方式: 1383909115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11 号 1 号楼 A 座 4 楼

联系人: 苟燕涛

联系方式: 1393876630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苟燕涛

电话: 13938766302

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9 日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1 | 项目名称及编号 | 项目名称：新乡学院 2024 年重点部位消防维保服务项目 (二次) 项目编号：新乡政采竞谈-2024-17 |
| 2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3 | 采购人 | 名 称：新乡学院 地址：河南新乡市金穗大道 191 号 联系人：孔利波 联系方式：13839091154 |
| 4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11 号 1 号楼 A 座 4 楼 联系人：苟燕涛 联系方式：13938766302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6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7 | 谈判供应商 资格条件 |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
| 8 | 是否允许 联合体参与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
| 9 | 谈判保证金 | 免收 |
| 10 | 合同履行期限（服 务期限） | 三年 |
| 11 | 付款方式 |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2、合同签订后，供方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银行保函后（保函有效期为 90 天），需方应先向供方支付预付款，预付款标准为第一年应支付金额的 50%。 |

| | | |
|----|------------------|--|
| | | 3、付款方式分三次支付。合同履行满 1 年，经需方验收合格后，按标的合同总金额的 50%付款（含预付款）；合同履行满 2 年，按照同样的方法和程序，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款项；合同履行完毕，验收合格后，付清尾款。 |
| 12 | 最高限价 | 最高限价：83.5 万元(捌拾叁万伍仟元整) 本项目共三次报价，第一次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第二次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及第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第三次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及第一次、第二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 |
| 13 | 谈判文件获取 | 1.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 获取谈判文件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响应文件开启后由谈判小组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
| 14 |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 1. 若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予以答复。 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
| 15 |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
| 16 | 响应文件要求 |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xx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

| | | |
|----|------------|---|
| | | <p>内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p> <p>(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谈判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p> <p>(3) 谈判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 CA 密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p> <p>(4) 不再需要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p> |
| 17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p>(1) 所有要求谈判供应商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谈判供应商的 CA 印章。</p> <p>(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p> |
| 18 | 现场勘察 | 不组织 |
| 19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
| 20 | 结果公示期 | 1 个工作日 |
| 21 | 谈判小组的构成 | <p>谈判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名及有关经济、技术方面的专家 2 名共 3 人组成。</p> <p>评审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前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
| 22 | 成交结果公告 |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媒体发布。 |
| 23 | 履约保证金 | 免收 |
| 24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收费标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
| 25 | 有关信用记录查询问题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同具效益）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 |

| | | |
|----|------------------|---|
| | | 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 |
| 26 | 有关节能产品问题 | 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执行 |
| 27 | 注意事项 | <p>1、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负。</p> <p>2、本次谈判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评标, 供应商需要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xxtf 格式)。</p> <p>3、竞争性谈判二次报价、最终(三次)报价,也将予以远程报价, 供应商登录远程谈判项目, 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远程报价通知时, 即可远程在线报价。</p> <p>4、供应商应在谈判结束前一直在线, 以便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30分钟内)及三次报价(30分钟内), 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及进行二次报价、最终(三次)报价的, 后果由供应商承担。</p> <p>5、谈判公告同为本次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p> <p>6、CA 数字证书应保证在开标当日有效且能正常使用。</p> <p>7、多家响应人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均做无效文件处理,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报送相关管理部门。</p> |
| 28 | 监督部门 | 新乡市财政局: 0373-3688617 |
| 29 |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 供应商在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 |

| | | |
|----|--------------|--|
| | | 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 |
| 30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之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1 大型企业不得参与投标响应，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 不执行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 1.3 中标人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1.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规定，本项目涉及中小企业的行业划型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述项目的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谈判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谈判活动的机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统称“采购单位”。

2.2 “谈判供应商”系指通过报名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系指采购人向供应商发出的谈判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谈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2.5 “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谈判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和其提供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

2.6 “成交人”是指经谈判小组评审，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谈判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制造商或谈判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关于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谈判供应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谈判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4. 竞争性谈判费用：无论竞争性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谈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6.1 谈判供应商一旦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其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谈判文件内容无异议。

6.2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二 谈判文件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竞争性谈判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谈判文件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重复现象、排版错误等问题的，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否则视同对谈判文件的完整、齐全无异议。（本项目谈判公

告也是谈判文件组成部分)

7.2 谈判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谈判供应商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规定及表格格式。谈判供应商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8.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若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2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更正或补充文件,谈判供应商应及时查看,不足3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谈判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谈判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谈判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的有关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除在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3 本谈判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谈判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1.2 若谈判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2. 未按要求及时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3. 谈判报价

13.1 谈判供应商报价的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谈判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一旦成交，合同签订后价格将不得变动。

13.2 除特殊要求外，谈判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4. 谈判的货币：本次谈判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5. 谈判保证金：无

16.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

16.1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以第二章中规定的具体时间为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竞争性谈判有效期满之前，征得谈判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谈判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谈判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谈判，同意这一要求的谈判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竞争性谈判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17.2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18.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在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谈判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性文件，最终响应性文件以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性文件为准。

19.2 谈判截止时间之后，在谈判有效期内，谈判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性文件。

五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20.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20.1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及报价。相关监督部门进行监督。

20.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竞争性谈判及报价，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0.3 若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加密上传，采购人将拒绝接受该响应文件。

20.4 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投标人需要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xxTF 格式）；

20.5 竞争性谈判过程及二次、最终(或三次)报价，将采用不见面在线方式进行。供应商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询标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回复专家质询及报价，如项目需要使用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

20.6 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前应保持在线，以便参与谈判过程及二次、最终(或三次)报价(30 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二次、最终(或三次)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21. 谈判小组

谈判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

22.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谈判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

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谈判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谈判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23.1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谈判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谈判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并非每个谈判供应商都将被质询。

23.2 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以书面形式要求谈判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谈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系统中提交，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章。谈判供应商的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3.3 谈判供应商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3.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4. 特别注意事项：

24.1 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可取消其谈判资格

- (1) 未按谈判文件或谈判小组规定时间派授权委托人参加谈判的；
- (2)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3) 相互串通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谈判供应商相互串通）：
 - A、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谈判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C、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 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24.2 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 (1) 服务期限不确切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谈判供应商最后报价表中提供的服务中存在缺（漏）项的；
- (4)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5) 被谈判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6) 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服务期限、技术规格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5.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5.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谈判供应商。

25.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谈判文件第五章。

25.3 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第五章中公布的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6. 谈判过程保密

26.1 谈判是竞争性谈判的重要环节，谈判工作在谈判小组内独立进行。谈判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谈判供应商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26.2 谈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询问谈判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7. 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8.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 根据谈判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确定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将在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的有关媒体进行公告。

29. 成交通知

29.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由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签发《中标（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及时网上自行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

29.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0. 履约保证金：详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 签订合同

3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报相关部门备案。

31.2 成交通知书、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1.4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服务予以增减，但追加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31.5 采购人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成交供应商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责令限期改正、警告、处中标金额的 5-10% 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和其他直接人员给予处分，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31.6 成交供应商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处以成交金额的 5-10% 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公告，没有违法所得，建议工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31.7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民法典。采购人和谈判供应商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32.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3. 质疑程序及处理

33.1 若谈判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请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不同问题二次或者多次询问或质疑。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过程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3.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一) 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 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谈判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 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

(七)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 提起质疑的日期。

33.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33.4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3.5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核对无误后返还。

33.6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33.7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谈判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3.8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谈判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6.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37. 免责条款：

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代理机构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38.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新乡学院 2024 年重点部位消防维保服务项目合同书

甲方：_____新乡学院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需向新乡市公安局备案的，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完成备案工作，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为维护新乡学院正常的工作秩序，确保学校重点部位消防安全，甲乙双方根据新乡学院 2024 年重点部位消防维保服务项目中标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第一条 甲方同意将新乡学院 2024 年重点部位消防维保服务工作委托给乙方；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接受甲方委托，并向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第二条 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万元）

本合同价为该项目服务费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的所有费用，如：办公费、业务培训费、人员服装费、材料工具费、管理费等，甲方不承担服务费以外的其它任何费用。服务期内，合同金额不因任何因素上调。

第三条 服务区域、内容和需求

（一）服务区域

新乡学院金穗校区（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金穗大道 191 号）重点部位的消防维护和保养服务，总建筑面积 346645.8 平方米，包含 25 座学生公寓、13 座教学楼、2 个餐厅、西区体育馆和简易训练馆、东区体育器材室和训练馆、仿真工厂、机电学院工程中心、校医院办公楼、南门创业中心，以及学校各门岗等重点部位。

（二）服务内容

维护和保养内容包括室内消防栓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应急及疏散指示系统（含防火门）、移动式灭火器材等。

第四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叁年，自 2024 年__月__日日起至 2027 年__月__日止。

第五条 服务范围、需求和标准

（一）服务范围

《新乡学院重点部位消防项目及数量一览表》（详见附件一）

（二）服务需求

1、我校楼宇内部现有的 1217 个消防栓供水系统，中标方需对其全面检修，完善标准化的水带、水枪、消防软管等设施，确保所有设备设施完整并正常使用。

2、我校楼宇内部现有 36 套火灾报警控制系统及配套设施（含 36 套消防报警主机、36 个直流消防电源箱、412 个手动火灾报警按钮、406 个声光报警器、36 个隔离器和 6330 个烟感报警器，其中 11 套主机处于无法正常工作状态，需维修或更换）。中标方须对其全面检修，确保所有设备设施符合消防主管部门检验标准，全部达标并正常使用。另需在学校 162 个实验室补充安装 400 个烟感报警器，所需线材、管材及施工费用全部由中标方承担。现有 36 栋楼宇主机没有与消防控制室联网，中标方须根据 36 套主机品牌在消控室增设对应的联动主机，确保与 36 栋楼宇能够正常联网，如现有埋地线管不通中标方需自行解决，所需线缆、线管、挖填沟槽埋管等费用均由中标方承担。

3、我校现有推车式灭火器（MFTZ/ABC35）120 具（58 具 2025 年 6 月到期，62 具已过期），二氧化碳灭火器（MT/3KG）180 具（已全部过期），水基型灭火器（MSWZ/3L）460 具（2024 年 11 月到期），水基型灭火器（MSWZ/6L）600 具（2027 年 3 月到期），金属灭火器（MFZ/D7）27 具（2028 年 12 月到期）和干粉式灭火器（MFZ/ABC4）4500 具。中标方须按照相关消防法规和地方消防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除了对其他灭火器按规定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所有灭火器符合消防主管部门检验标准，全部达标并正常使用之外，还须将现有的 4500 具 MFZ/ABC4 干粉式灭火器全部升级为 MFZ/NBC5 干粉式灭火器（灭火器生产年份应为 2024 年 6 月以后，灭火器统一印刷“新乡学院”字体，详见参数表），并配备 1500 个对应的灭火器箱（箱体统一印刷“新乡学院”字体，“灭火器使用方法”定制印刷在箱体上，详见参数表）。

4、我校楼宇内部现有 1967 具应急灯和 1423 具疏散指示灯，（其中现应急灯损坏 513 具，疏散指示灯损坏 373 具）。中标方须按照消防法规和地方消防管理部门规定的规格和数量对其维修、补充和完善，确保所有应急灯和指示灯符合消防主管部门检验标准，全部达标并正常使用。

5、我校楼宇内部现有 367 扇防火门，中标方须按照消防法规和地方消防管理部门规定对所有防火门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所有防火门在现有基础上正常使用。

6、中标方须为维保范围内所有建筑、楼宇按消防管理规定设计制作规范的疏散指示平面图并负责安装到位。

（三）服务标准

1、合同签订后，中标方须全权负责消防设备的维护、保养及损坏设施的更换，确保采购方所有消防设施在服务期内处于完好状态并符合国家有关设备维保的有关规定。

2、合同签订后，中标方应首先对维保范围内的消防设备、设施、器材进行重新标定并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查出的问题应以书面报告方式及时递交学校保卫处消防科。

3、中标方须每天巡查维保范围内的所有消防设施，并做好巡查记录，每周一将上周巡查记录递交保卫处消防科存档；巡查中发现的问题或消防隐患应以书面报告方式及时递交学校保卫处消防科，并提出合理的整改方案，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4、中标方每次维修保养后，应及时以书面方式提交维保报告给保卫处消防科存档（由中标方免费出具，不得另外收取费用），维保报告含月、季、年报表，检测、试验记录和统计资料等，维保报告和每次检测、检查、试验必须由中标方代表和学校保卫处消防科签字方能认可。

5、每逢法定节假日之前或者消防大检查时，中标方必须对维保范围内所有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查，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6、中标方须积极配合学校迎接有关部门对于学校的消防安全检查，包括但不限于：整理和汇总学校消防安全各项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按消防要求配备微型消防站及义务消防队建设所需的装备器材所需的装备器材（见附件四：新乡学院微型消防站及义务消防队装备配置表），各部门灭火及应急疏散预案及演练记录，整理各类安全隐患通知书、整改报告及整改情况复函，整理学校防火检查方案及检查记录，规范完善建筑消防设施单向检查记录、联动检查记录及故障处理、故障维修记录，以及消防知识技能培训计划和培训记录等，确保所有档案材料规范、到位并完全满足消防安全检查要求。因维保单位履约责任不到位致使学校受到处罚的，由中标方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罚金。

7、中标方须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学校各建筑物楼长及在校学生进行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对楼长培训每月不少于一次，每次不少于2个小时；对在校学生培训每学期不少于两次，每次不少于2个小时；每次培训须有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总结等辅助材料，每月将培训记录及辅助材料报保卫处消防科存档。

8、采购方提供给中标方的各种资料，中标方应妥善保管，未经采购方同意不得复印和转借，合同期满后完好交回。

9、消防维保项目（如：主电源箱、消防栓、灭火器加压、换粉、更换压力表、灭

火器喷管、应急灯、疏散标志、水枪水带、楼内消防栓、消防栓玻璃、烟感探头、消防栓手柄丢失、消防栓漏水维修、手报、声光报警器和安全出口灯等)的完善、新增、维修等所有费用均由中标方承担,采购方不再追加任何费用;在维护保养期间所涉及的所有耗材、易损件由中标方承担,采购方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10、故障处置程序:维保人员在维保过程中发现消防设施存在问题和故障的,学校楼管在日常检查中发现问题和故障的,保卫处消防科在抽样检查中发现问题和故障的,维保人员须立即处理并做好故障报告;处理完毕后,要填写《消防设施故障登记表》,并做好年检记录;设备故障应及时修复,不得超过48小时,对于无法及时修复的,中标方须将具体的整改方案以书面报告的方式报至保卫处消防科。

11、故障处置时间要求:工作时间出现消防故障,中标方接到通知后,须派出专业维修人员在20分钟内到达现场;非工作时间,须在40分钟内到达现场。

12、故障修复时间要求:消防系统出现紧急故障时,一般故障且不需更换配件时须在2小时内修复;一般故障需更换配件的设施须在24小时内修复;特殊情况(如无配件、特殊元件一时无法解决)不能及时修复的,应向甲方出具书面材料并经批准后方可推迟修复;一般不影响整个系统正常运行的局部故障须在24小时内修复(需要加入故障报修审批单等相关手续);其他故障根据现场情况及甲方要求而定。

13、对设备的测试比例,每月不少于该项目总量的10%,每年至少对所有烟感报警器、声光、手报等装置进行一次测试;每月测试项目及内容,由被委托消防公司执行,并由双方指定负责人签字存档。

14、中标方应对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进行系统相关知识的培训,使控制室所有人员具备熟练操作系统的功能。

15、本项目免费质保期为三年,在免费质保期内,中标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维修,期间不得收取任何额外费用;质保期满之后中标方应终身提供优质服务,双方可通过协商,适当收取零配件费和维修费等。

16、中标方需派驻一名持有中级及以上消防操作员证书人员常驻学校值班,工作时间为每天早8点至晚6点,工作地点在消防控制室,负责该项目与采购方对接的具体事宜;中标方安排的维保人员在巡查时应统一穿工装和必要的防护用品(由中标方解决),并自觉遵守学校有关制度和规定,做好信息安全和保密工作。

第六条 项目工作标准

新乡学院消防维保服务工作内容与标准(详见附件二)。

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须尊重乙方的工作，对乙方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并做好内部协调工作。
- 2、甲方须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图纸和相关的技术档案。
- 3、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维保所需的水、电等必要条件及工作场所。
- 4、甲方依据服务质量标准及合同要求，对乙方的服务过程以及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对乙方不称职的工作人员提出处理意见并监督执行；受理乙方服务期间的重大投诉。
- 5、甲方对乙方在服务项目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
- 6、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要维保记录。
- 7、根据考核结果，按时支付乙方服务费。
- 8、因乙方服务职责履行不力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须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劳动用工的政策规定，依法经营并按规定缴纳费用；承担其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保等所有费用以及意外伤亡等产生的所有费用；乙方与其工作人员之间发生的劳动争议，由乙方承担完全责任。
- 2、乙方须按时足额支付其工作人员工资，杜绝出现堵门、闹事、上访等事件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的。
- 3、乙方须在服务区域内设立专门的管理机构，配置合格的管理人员以及专业技能人员，明确岗位责任、服务范围和工作流程，设立每天 24 小时服务热线并保持通讯畅通。
- 4、乙方须维护甲方提供的一切设施、设备，不得私自占用或转借他人，不得改变原有用途，节约水、电等资源，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设施损坏或资源浪费等状况，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5、乙方只对本合同内甲方的消防设备设施进行维保，合同期内由甲方新增的消防设备设施乙方不承担维保责任。
- 6、为保障甲方正常的教学、办公、生活秩序，乙方工作人员行为应文明礼貌，不得发生与甲方师生争吵等不文明行为。
- 7、乙方负责做好服务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发现安全隐患须及时报告给甲方。
- 8、乙方须对甲方的消防设施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并协助甲方建立有关消防的

管理制度和消防档案。

9、乙方应自觉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监督检查。

10、乙方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身份证号码____，联系电话____。

第八条 履约验收方案

1、履约验收主体

新乡学院

2、履约验收时间

每年验收一次。

3、履约验收方式

查验资料、现场验收。

4、履约验收程序

由保卫处、财务处、审计处等部门组成的不少于五人的验收工作小组对项目服务情况进行验收。

5、履约验收内容

供方按国家法规和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月、季、年度的维护保养和检测工作。

6、履约验收标准

以《新乡学院消防维保服务质量检查考核表》为准（详见附件三）。

7、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验收合格后，甲方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验收要求未尽事宜，依国家强制标准和项目实际情况，由使用部门补充验收条款。

第九条 服务费用支付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2、合同签订后，供方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银行保函后（保函有效期为90天），需方应先向供方支付预付款，预付款标准为第一年应支付金额的50%。

3、付款方式分三次支付。合同履行满1年，经需方验收合格后，按标的合同总金额的50%付款（含预付款）；合同履行满2年，按照同样的方法和程序，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款项；合同履行完毕，验收合格后，付清尾款。

第十条 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合同签订后具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执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应及时退场，向甲方移交设备及资料。

2、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确需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发生以下情况，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管理的；

(2) 乙方未能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3) 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信誉或经济等方面重大损失的；

(4) 擅自将本合同中所规定的权利、义务转让或转包的。

4、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合同要求办理交接手续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1000 元；

2、乙方未履行合同约定责任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1000 元/次；

3、乙方的服务达不到服务标准且不能及时整改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1000 元/次；

4、因乙方原因造成师生员工有效投诉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1000 元/次；

5、在甲方管理部门的质量检查中，乙方存在服务质量不合格问题，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 1000 元/次；

6、因乙方不按时足额支付员工工资造成堵门、闹事、上访等事件或可能发生的，扣除违约金 10000 元/次，若因乙方原因给甲方和社会造成不良影响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7、乙方在服务过程中造成的乙方服务人员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

8、因乙方服务不到位或维保出现过失造成重大事故，按照国家法律及政策相关规定，甲方向相关部门上报，造成的财产损失及人身损害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

第十二条 其他

1、乙方报价已综合考虑服务期内人员工资上涨因素，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予调整“合同价格”。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一式十份，甲方执六份，乙方执二份，招标代理机构二份。

5、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新乡学院

地址：

地址：新乡市金穗大道东段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或授权委托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新乡学院

附件一：新乡学院重点部位消防项目及数量一览表

附件二：新乡学院消防维保服务工作内容与标准

附件三：新乡学院消防维保服务质量检查考核表

附件四：新乡学院微型消防站及义务消防队装备配置表

附件一：新乡学院重点部位消防项目及数量一览表

新乡学院重点部位消防项目及数量一览表

| 序号 | 部位 | 建筑面积 (m ²) | 烟感 探头 (个) | 手动火 灾报警 器按钮 | 总线 短路 隔离 器 | 手(光) 报警器 (个) | 火灾报 警控制 器(联 动型) | 直流 消防 电源 箱 | 水带、 水枪、 消防栓 (个) | 4KG 干粉 | 35KG 推车 干粉 | 3L 水基 | 3KG 二氧化 化碳 | 7KG 金属 | 6L 水基 | 灭火器 总数 | 疏散 灯(个) | 应急 灯(个) | 防火 门 |
|----|------|---------------------------|-----------------|-------------------|---------------------|--------------------|--------------------------|---------------------|--------------------------|-----------|------------------|----------|------------------|-----------|----------|-----------|----------------|----------------|---------|
| 1 | D-01 | 8045.41 | 245 | 18 | 1 | 18 | 1 | 1 | 30 | 92 | 0 | 0 | 0 | 0 | 0 | 92 | 50 | 25 | 12 |
| 2 | D-02 | 8045.41 | 245 | 18 | 1 | 18 | 1 | 1 | 30 | 92 | 0 | 0 | 0 | 0 | 0 | 92 | 47 | 8 | 18 |
| 3 | D-03 | 8352.76 | 251 | 18 | 1 | 18 | 1 | 1 | 30 | 92 | 0 | 0 | 0 | 0 | 0 | 92 | 46 | 13 | 12 |
| 4 | D-04 | 8352.76 | 267 | 18 | 1 | 18 | 1 | 1 | 36 | 110 | 0 | 0 | 0 | 0 | 0 | 110 | 61 | 15 | 24 |
| 5 | D-05 | 8352.76 | 246 | 18 | 1 | 18 | 1 | 1 | 30 | 92 | 0 | 0 | 0 | 0 | 0 | 92 | 57 | 17 | 12 |
| 6 | D-06 | 7390.5 | 239 | 18 | 1 | 18 | 1 | 1 | 24 | 74 | 0 | 0 | 0 | 0 | 0 | 74 | 44 | 18 | 12 |
| 7 | D-07 | 7390.5 | 239 | 18 | 1 | 18 | 1 | 1 | 24 | 74 | 0 | 0 | 0 | 0 | 0 | 74 | 52 | 15 | 12 |
| 8 | D-08 | 13130 | 308 | 15 | 1 | 12 | 1 | 1 | 34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65 | 37 | 23 |
| 9 | D-09 | 12845 | 308 | 15 | 1 | 12 | 1 | 1 | 36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59 | 24 | 15 |
| 10 | D-10 | 1684 | 40 | 0 | 0 | 0 | 0 | 0 | 15 | 34 | 0 | 0 | 0 | 0 | 0 | 34 | 18 | 21 | 0 |
| 11 | D-11 | 4796 | 93 | 0 | 1 | 0 | 1 | 1 | 16 | 42 | 0 | 0 | 0 | 0 | 0 | 42 | 28 | 26 | 10 |
| 12 | A-02 | 8237.61 | 172 | 12 | 1 | 12 | 1 | 1 | 18 | 74 | 0 | 0 | 0 | 0 | 0 | 74 | 42 | 32 | 18 |
| 13 | 西区餐厅 | 7236.28 | 0 | 0 | 0 | 0 | 0 | 0 | 24 | 52 | 5 | 48 | 0 | 0 | 0 | 105 | 27 | 36 | 0 |
| 14 | E-01 | 4917.13 | 114 | 10 | 1 | 10 | 1 | 1 | 20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25 | 30 | 0 |
| 15 | E-02 | 4917.13 | 114 | 10 | 1 | 10 | 1 | 1 | 20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25 | 30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6 | E-03 | 4917.13 | 114 | 10 | 1 | 10 | 1 | 1 | 20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25 | 30 | 0 |
| 17 | E-04 | 4918.4 | 159 | 10 | 1 | 10 | 1 | 1 | 20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25 | 30 | 0 |
| 18 | E-05 | 4918.4 | 159 | 10 | 1 | 10 | 1 | 1 | 20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25 | 30 | 0 |
| 19 | E-06 | 4918.4 | 159 | 10 | 1 | 10 | 1 | 1 | 20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25 | 30 | 0 |
| 20 | E-07 | 6172 | 204 | 10 | 1 | 10 | 1 | 1 | 20 | 66 | 0 | 0 | 0 | 0 | 0 | 66 | 25 | 30 | 0 |
| 21 | E-08 | 6172 | 204 | 10 | 1 | 10 | 1 | 1 | 20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25 | 30 | 0 |
| 22 | E-09 | 6172 | 204 | 10 | 1 | 10 | 1 | 1 | 20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25 | 30 | 0 |
| 23 | E-10 | 6172 | 204 | 10 | 1 | 10 | 1 | 1 | 20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25 | 30 | 0 |
| 24 | E-11 | 6172 | 204 | 10 | 1 | 10 | 1 | 1 | 20 | 62 | 0 | 0 | 0 | 0 | 0 | 62 | 25 | 30 | 0 |
| 25 | E-12 | 5875.89 | 185 | 12 | 1 | 12 | 1 | 1 | 30 | 72 | 0 | 0 | 0 | 0 | 0 | 72 | 30 | 36 | 13 |
| 26 | E-13 | 8783.7 | 293 | 18 | 1 | 18 | 1 | 1 | 30 | 98 | 0 | 0 | 0 | 0 | 0 | 98 | 48 | 42 | 0 |
| 27 | 东区餐厅 | 7292 | 0 | 0 | 0 | 0 | 0 | 0 | 21 | 60 | 5 | 0 | 0 | 0 | 0 | 65 | 80 | 84 | 0 |
| 28 | A13、A15 | 18563 | 397 | 22 | 2 | 22 | 2 | 2 | 66 | 411 | 6 | 0 | 26 | 0 | 0 | 443 | 104 | 98 | 52 |
| 29 | A-01 | 15884 | 52 | 6 | 1 | 6 | 1 | 1 | 68 | 134 | 0 | 0 | 0 | 0 | 0 | 134 | 133 | 42 | 29 |
| 30 | A03-A05 | 21309.4 | 112 | 13 | 2 | 13 | 2 | 2 | 65 | 118 | 0 | 104 | 0 | 7 | 0 | 229 | 101 | 109 | 3 |
| 31 | A-04 | 8721.71 | 100 | 13 | 1 | 13 | 1 | 1 | 20 | 72 | 0 | 36 | 0 | 0 | 0 | 108 | 45 | 31 | 11 |
| 32 | A06-A09 | 19204 | 279 | 17 | 2 | 17 | 2 | 2 | 60 | 308 | 0 | 20 | 0 | 0 | 0 | 328 | 150 | 99 | 0 |
| 33 | A-07 | 8721.71 | 144 | 13 | 1 | 13 | 1 | 1 | 24 | 165 | 0 | 42 | 0 | 0 | 0 | 207 | 58 | 24 | 12 |
| 34 | A-10 | 8237.61 | 62 | 5 | 1 | 5 | 1 | 1 | 18 | 92 | 0 | 0 | 0 | 0 | 0 | 92 | 51 | 24 | 12 |
| 35 | A-11 | 15884 | 0 | 0 | 0 | 0 | 0 | 0 | 68 | 108 | 0 | 0 | 0 | 0 | 0 | 108 | 141 | 45 | 49 |
| 36 | A12-A14 | 21476.2 | 214 | 15 | 2 | 15 | 2 | 2 | 58 | 343 | 0 | 0 | 0 | 0 | 0 | 343 | 109 | 122 | 1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7 | 体育系楼 | 4500 | 0 | 0 | 0 | 0 | 0 | 0 | 20 | 58 | 0 | 0 | 0 | 0 | 0 | 58 | 9 | 5 | 0 |
| 38 | 团委楼 | 2540 | 0 | 0 | 0 | 0 | 0 | 0 | 16 | 22 | 0 | 0 | 0 | 0 | 0 | 22 | 5 | 11 | 0 |
| 39 | 简易训练房 | 3200 | 0 | 0 | 0 | 0 | 0 | 0 | 18 | 53 | 0 | 0 | 0 | 0 | 0 | 53 | 10 | 10 | 0 |
| 40 | 校医院 | 1820 | 0 | 0 | 0 | 0 | 0 | 0 | 8 | 16 | 0 | 0 | 0 | 0 | 0 | 16 | 14 | 13 | 0 |
| 41 | 东区器材室 | 486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2 | 仿真工厂 | 1000 | 0 | 0 | 0 | 0 | 0 | 0 | 6 | 16 | 2 | 0 | 0 | 0 | 0 | 18 | 3 | 5 | 0 |
| 43 | 工程中心 | 2113 | 0 | 0 | 0 | 0 | 0 | 0 | 3 | 15 | 0 | 0 | 0 | 0 | 0 | 15 | 5 | 6 | 0 |
| 44 | 锅炉房 | 2860 | 0 | 0 | 0 | 0 | 0 | 0 | 3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5 | 北大门 | 110 | 0 | 0 | 0 | 0 | 0 | 0 | 0 | 10 | 0 | 0 | 0 | 0 | 0 | 10 | 0 | 0 | 0 |
| 46 | 南大门 | 24 | 0 | 0 | 0 | 0 | 0 | 0 | 0 | 8 | 0 | 0 | 0 | 0 | 0 | 8 | 0 | 0 | 0 |
| 47 | 东大门 | 12 | 0 | 0 | 0 | 0 | 0 | 0 | 0 | 4 | 0 | 0 | 0 | 0 | 0 | 4 | 0 | 0 | 0 |
| 48 | 东风路 | 28 | 0 | 0 | 0 | 0 | 0 | 0 | 0 | 4 | 0 | 0 | 0 | 0 | 0 | 4 | 0 | 0 | 0 |
| 49 | 西北门 | 85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0 | 东生活区门岗 | 9 | 0 | 0 | 0 | 0 | 0 | 0 | 0 | 4 | 0 | 0 | 0 | 0 | 0 | 4 | 0 | 0 | 0 |
| 52 | 南门创业 | 3200 | 0 | 0 | 0 | 0 | 0 | 0 | 0 | 80 | 0 | 0 | 0 | 0 | 0 | 80 | 0 | 0 | 0 |
| 53 | 后勤管理处 | 480 | 0 | 0 | 0 | 0 | 0 | 0 | 0 | 90 | 0 | 0 | 0 | 0 | 0 | 90 | 0 | 0 | 0 |
| 54 | 备用（仓库） | | 0 | 0 | 0 | 0 | 0 | 0 | 48 | 500 | 2 | 10 | 54 | 0 | 500 | 1066 | 0 | 0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346645.8 | 6330 | 412 | 36 | 406 | 36 | 36 | 1217 | 4500 | 20 | 260 | 80 | 7 | 500 | 5365 | 1967 | 1423 | 367 |

新乡学院消防维保服务工作内容与标准

（一）室内消防栓系统

1、维护保养的内容

（1）检查消防栓箱配置是否完整齐全，包括检查每个消防栓口的静压是否符合设计或规范要求，检查栓口橡胶是否老化、龟裂或脱落，检查水带是否霉烂、穿孔，检查卷盘胶管是否老化、龟裂，检查破玻按钮是否破碎；

（2）检查测试消防栓破玻系统，试验破玻按钮，警铃是否鸣响、消防水泵是否启动、消防控制中心是否有报警信号及消防水泵状态显示；

（3）检查各阀门是否处于正常工作状态，是否完好不渗漏；

（4）检查保养消防栓系统的水泵接合器，确保完整、不渗漏；

（5）试验消防栓，检查其喷水充实水柱是否达到规范或设计要求；

（6）试验安全泄压阀是否灵敏、可靠，检查水锤吸纳器工作是否有效；

（7）检查消防栓管网的减压阀及其过滤器是否正常，定期清洗过滤器；

（8）检查阀门是否开关灵活、有效，阀门关闭不严或不能灵活使用的应及时修理，对阀门的接触面发现有缺陷的，需进行研磨工作，无法修复的予以更换，定期对阀门转动部位和螺栓加黄油润滑；

（9）检查止回阀启闭是否灵活、有效；

（10）对消防栓系统管网进行全面检查，对腐蚀严重的管道予以更换，对油漆脱落的管道及时除锈刷防锈漆和标志漆。

2、维修保养工作标准

（1）消防栓箱内配置齐全，各项配件完好，消防栓口静压符合设计或规范要求；

（2）试验消防栓破玻按钮，消防栓水泵启动，各项联动设施动作，消防中心有报警信号和消防水泵状态显示；

（3）各阀门处于正常的开或关状态，且有明显标志，阀体完好、不漏水；

（4）消防栓系统水泵接合器外观完好，配置齐全，无变形、无渗漏、无缺损；

（5）消防栓喷射时，其充实水柱达到设计或规范要求；

（6）安全泄压阀和水锤吸纳器外观完好，工作灵敏、可靠、有效；

（7）减压阀和过滤器外观完好，减压阀工作稳定、可靠，且减压比例准确，过滤

器内无杂物，水流畅通；

(8) 阀门开关灵活、有效，无锈蚀、渗漏；

(9) 止回阀启闭灵活、有效，无水回流，外观完好；

(10) 消防栓系统管网外观完好，无变形、无锈蚀、脱漆和渗漏。

3、维护保养工作计划

(1) 每月检查消防栓箱配置是否完整齐全，包括检查每个消防栓口的静压是否符合规范要求，检查栓口橡胶是否老化、龟裂或脱落，检查水带是否霉烂、穿孔，检查卷盘胶管是否老化、龟裂，检查破玻按钮是否破碎；

(2) 每月检查测试消防栓破玻系统，试验破玻按钮，警铃是否鸣响、消防水泵是否启动、消防中心是否有报警信号及消防水泵状态显示；

(3) 每周检查各阀门是否处于正常工作状态，是否完好不渗漏；

(4) 每周检查保养消防栓系统的水泵接合器，确保完整、不渗漏；

(5) 每季度至少一次试验消防栓，检查其喷水充实水柱是否达到规范或设计要求；

(6) 每季度至少一次试验安全泄压阀是否灵敏、可靠，检查水锤吸纳器工作是否有效；

(7) 每月检查消防栓管网的减压阀及其过滤器是否正常，每季定期清洗过滤器；

(8) 每季度至少一次检查阀门是否开关灵活、有效，阀门关闭不严或不能灵活使用的应及时修理，对阀门的接触面发现有缺陷的，需进行研磨工作，无法修复的予以更换，定期对阀门转动部位螺栓加黄油；

(9) 每月检查止回阀启闭是否灵活、有效；

(10) 每季度定期对消防栓系统管网进行全面检查，对腐蚀严重的管道予以更换，对油漆脱落的管道及时除锈刷防锈漆和标志漆。

(二)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维护保养

1、维护保养工作内容

(1) 用专用测试仪器分期分批次全面测试探测器的动作及确认灯的显示，试验烟、温感探测器动作是否灵敏；

(2) 检查试验主控屏是否正常，有报警信号源时是否正确显示某区探测器动作，警铃蜂鸣是否鸣响；

(3) 试验手报按钮报警，本层及其上、下各一层警铃是否动作鸣响，消防中心显示报警区域是否准确；

(4) 检查主控屏和联动控制屏的各项输入、输出显示功能是否正常，并全面清洁、

保养；

(5) 检查各个界面（模块）和主机系统外围设备的通信、控制信号是否正常，检查界面（模块）输出电压是否正常，确保正常运行；

(6) 检查工作电池组、充电器的工作状态以及检查备用电池的电压及其他指标参数是否符合要求；

(7) 检查系统设备所有接线端子是否松动、破损和脱落；

(8) 定期对备用电源进行 1-2 次充放电试验；1-3 次主和备用电源自动切换试验；

(9) 定期对感烟、感温探测器进行清洁，必要时进行清洗，确保报警灵敏；

(10) 定期检测报警主机控制程序有否乱码，确保主机功能正常；

(11) 定期测试报警主机系统的接地电阻是否满足要求，并做好记录。

2、维护保养工作标准

(1) 探测器动作灵敏，报警准确；

(2) 主控屏工作正常，正常显示报警区域和输出联动信号；

(3) 手报按钮动作灵敏，报警准确，联动功能正常；

(4) 主控屏和联动控制屏外观完好、清洁，各项输入、输出显示功能正常；

(5) 界面（模块）各项参数正常，与外围设备的通信、控制信号正常；

(6) 电池组的电压及其他参数正常，供电稳定、可靠；

(7) 系统设备所有接线牢固，无松动、破损或脱落；

(8) 主、备电源自动切换功能正常；

(9) 探测器外观完好，内外部清洁，功能正常；

(10) 报警主机控制程序正确，各项功能正常；

(11) 系统接地电阻符合规范或设计要求。

3、维护保养工作计划

(1) 每月用专用检测仪器分期分批全面测试探测器的动作及确认灯的显示，试验烟、温感探测器动作是否灵敏；

(2) 每月检查试验主控屏是否正常，有报警信号源时是否正确显示某区探测器动作，警铃蜂鸣是否鸣响；

(3) 每月试验手报按钮报警，本层及其上、下各一层警铃是否动作鸣响；

(4) 每周检查主控屏和联动控制屏的各个显示功能是否正常，并全面清洁、保养；

(5) 每月检查各个界面（模块）和主机系统外围设备的反馈信号是否正常，每季定期测试界面（模块）输出电压是否正常，确保正常运行；

(6) 每季度检查工作电池组、充电器的工作状态以及检查备用电池的电压及其他指标参数是否符合要求；

(7) 每季度检查系统设备所有接线端子是否松动、破损和脱落；

(8) 每季度定期对备用电源进行 1-2 次充放电试验；1-3 次主和备用电源自动切换试验；

(9) 每季度定期对感烟、感温探测器进行清洁，必要时进行清洗，确保报警灵敏；

(10) 每周定期检测报警主机控制程序有否乱码，确保主机功能正常；

(11) 每月定期测试报警主机系统的接地电阻是否满足要求，并做好记录。

(三) 应急疏散系统的维护保养

1、维护保养工作内容

(1) 检查防火门的开启力度是否适中，闭门器有无漏油或松动；

(2) 检查双扇防火门的关闭顺序是否正确；

(3) 检查防火门的密封性是否良好，钢质防火门有无生锈、脱漆现象，木质防火门有无变形、开裂等现象；

(4) 检查应急灯、出口指示灯、疏散指示灯的外观是否完好，灯泡（管）有无烧毁，充放电试验是否正常；

(5) 测试应急灯、出口及疏散指示灯的蓄电量是否达到规范要求时间。

2、维护保养工作标准

(1) 防火门开启力度适中，闭门器无松动、漏油，自动复位灵活；

(2) 防火门有先后关闭顺序的关闭顺序正确；

(3) 防火门的密封性良好，无变形，钢质防火门无生锈、脱漆现象，木质防火门无变形、开裂等现象；

(4) 应急灯、出口指示灯、疏散指示灯外观完好，充放电正常；

(5) 应急灯、出口指示灯、疏散指示灯蓄电量达到规范要求。

3、维护保养工作计划

(1) 每月检查防火门的开启力度是否适中，闭门器有无漏油或松动；

(2) 每月检查双扇防火门的关闭顺序是否正确；

(3) 每月检查防火门的密封性是否良好，钢质防火门有无生锈、脱漆现象，木质防火门有无变形、开裂等现象；

(4) 每月检查应急灯、出口指示灯、疏散指示灯的外观是否完好，灯泡（管）有无烧毁，充放电试验是否正常；

(5) 每半年测试应急灯、出口及疏散指示灯的蓄电量是否达到规范要求时间。

(四) 移动式灭火器的维护保养

1、维护保养工作内容

- (1) 检查移动式灭火器压力指针是否在绿区；
- (2) 检查移动式灭火器外观是否完好，有无变形、脱漆或配件缺失；
- (3) 检查移动式灭火器药剂贮瓶有无过期失效。

2、维护保养工作标准

- (1) 移动式灭火器压力指针在绿区内；
- (2) 移动式灭火器外观完好，无变形、脱漆或配件缺损；
- (3) 移动式灭火器贮瓶和药剂未过期。

3、维护保养工作计划

- (1) 每月检查移动式灭火器压力指针是否在绿区；
- (2) 每月检查移动式灭火器外观是否完好，有无变形、脱漆或配件缺失；
- (3) 每月检查移动式灭火器药剂贮瓶有无过期失效。

附件三：新乡学院消防维保服务质量检查考核表

新乡学院消防维保服务质量检查考核表

| 甲方 | 新乡学院 | 管理负责人 | | |
|------------------|--|---|----|----|
| 乙方 | | 项目负责人 | | |
| 检查项目 | 检查内容 | 评分标准 | 扣分 | 得分 |
| 质量控制 (10分) | 每次2名以上人员参与维保工作。 | 维保操作现场少于2名工作人员，甲方义务派人配合。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 | 维保人员持证上岗。 | 未持证或与持证本人不符，每发现一次扣1分。 | | |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20) | <p>1. 用专用测试仪器分期分批次全面测试探测器的动作及确认灯的显示，试验烟、温感探测器动作是否灵敏，定期对感烟、感温探测器进行清洁，必要时进行清洗，确保报警灵敏。</p> <p>2. 检查试验主控屏是否正常，有报警信号源时是否正确显示某区探测器动作，警铃蜂鸣是否鸣响。</p> <p>3. 试验手报按钮报警，本层及其上、下各一层警铃是否动作鸣响，消防中心显示报警区域是否准确。</p> <p>4. 检查主控屏和联动控制屏的各项输入、输出显示功能是否正常，并全面清洁、保养。</p> <p>5. 检查工作电池组、充电器的工作状态以及检查备用电池的电压及其他指标参数是否符合要求。</p> <p>6. 检查系统设备所有接线端子是否松动、破损和脱落。</p> <p>7. 定期对备用电源进行1-2次充放电试验；</p> | <p>1. 发现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主机故障，每发现一次扣2分。</p> <p>2. 发现探测器、手报、声光故障，每发现一次扣1分。</p> <p>3. 主机主备电源故障，每发现一次扣2分。</p> | | |

| | | | | |
|------------------|---|---|--|--|
| | <p>1-3 次主和备用电源自动切换试验。</p> <p>8. 定期检测报警主机控制程序有否乱码，确保主机功能正常，接地电阻是否满足要求，并做好记录。</p> | | | |
| 室内消防栓系统 (20) | <p>1. 检查消防栓箱配置是否完整齐全，包括检查每个消防栓口的静压是否符合设计或规范要求，检查栓口橡胶是否老化、龟裂或脱落，检查水带是否霉烂、穿孔，检查卷盘胶管是否老化、龟裂，检查破玻按钮是否破碎。</p> <p>2. 检查阀门是否开关灵活、有效，阀门关闭不严或不能灵活使用的应及时修理，对阀门的接触面发现有缺陷的，需进行研磨工作，无法修复的予以更换，定期对阀门转动部位和螺栓加黄油润滑。</p> <p>3. 检查保养消防栓系统的水泵接合器，确保完整、不渗漏。</p> <p>4. 试验消防栓，检查其喷水充实水柱是否达到规范或设计要求。</p> <p>5. 对消防栓系统管网进行全面检查，对腐蚀严重的管道予以更换，对油漆脱落的管道及时除锈刷防锈漆和标志漆。</p> | <p>1. 消防栓箱内配件不完整，每发现一次扣 2 分。</p> <p>2. 消防栓阀门启闭不灵活，每发现一处扣 1 分。</p> <p>3. 消防栓静压及试验消防栓充实水柱不达标，发现一次扣 2 分。</p> | | |
| 应急疏散指示系统 (15) | <p>1. 检查应急灯、出口指示灯、疏散指示灯的外观是否完好，灯泡（管）有无烧毁，充放电试验是否正常。2. 测试应急灯、出口及疏散指示灯的蓄电量是否达到规范要求时间。</p> <p>3. 检查防火门的密封性是否良好，闭门器是否完好。4. 钢质防火门有无生锈、脱漆现象，木质防火门有无开裂、破损现象。5. 检查双扇防火门的关闭顺序是否正确。</p> | <p>1. 各类灯具外观损坏，每发现一处扣 1 分。</p> <p>2. 灯具蓄电量不合规范标准，每发现一次扣 1 分。</p> <p>3. 防火门外观开裂，闭门器损坏，每发现一次扣 1 分。</p> | | |
| 移动式灭火器材 | <p>1. 检查移动式灭火器压力指针是否在绿区。</p> <p>2. 检查移动式灭火器外观是否完好，有无变</p> | <p>1. 每发现一具灭火器欠压，扣 1 分。</p> | | |

| | | | | |
|----------------|--|---|--|--|
| (15) | 形、脱漆或配件缺失。3. 检查移动式灭火器药剂贮瓶有无过期失效。 | 2. 每发现一处灭火器过期扣 1 分。 | | |
| 维保记录 (10 分) | 1. 社会单位建筑消防设施月维护保养报告书。 2. 消防工程维修单。 3. 消防维修工程故障排除报告单。 4. 月度隐患报告。 5. 月、季、年检查登记表。 | 1. 维保记录填写真实完整，签字齐全，保存完好。 2. 故障检修、排除记录填写真实完整，签字齐全，保存完好。 3. 每项为 2 分，每发现 1 个未填写或记录不全扣 2 分。 | | |
| 应急救援 (5 分) | 1. 24 小时维保电话畅通。 2. 故障求救后 60 分钟内到达现场，及时完成排险工作。 | 1. 电话关机、停机，1 小时内未回复，每次扣 1 分。 2. 电话 10 分钟以内无人接听，每次扣 1 分。 3. 未规定时间内到达维保项目，解决排除故障扣 1 分。 4. 因救援排险不及时造成隐患及损失的扣 5 分。 | | |
| 其他 (5 分) | 消防维保单位施工人员现场操作规范及要求。 | 1. 维保操作不规范，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2. 未按照维保要求条款执行，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 | |
| 备注 | | | | |
| 甲方负责人： | | 乙方负责人： | |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

附件四：新乡学院微型消防站及义务消防队装备配置表

| 序号 | 类别 | 器材名称 | 单位 | 数量 | 配备要求 | 备注 |
|----|-----------|----------------|---------|----|-----------------------|--------------------------|
| 1 | 消防车辆 | 巡逻车 | 辆 | 1 | 提供车辆燃油、更换电池、日常维护及保养服务 | 4轮 5座 |
| 2 | 灭火和应急救援器材 | 消防水枪 | 把 | 20 | 压铸工艺、优质铝材 | |
| 3 | | 消防水带 | 盘 | 20 | 65mm、耐压16kg以上 | |
| 4 | | 消火栓扳手 | 把 | 10 | 重型 | |
| 5 | | 井盖钩 | 把 | 2 | 重型 | |
| 6 | | 手提式灭火器 | 具 | 20 | 5kg干粉灭火器、ABC型 | |
| 7 | | 灭火毯 | 块 | 20 | 安全无毒、便于携带、高效阻燃、循环使用 | |
| 8 | | 强光照明灯 | 个 | 20 | 手提LED，户外大功率 | |
| 9 | | 救生缓降器 | 个 | 2 | 一体成型，安全牢固 | |
| 10 | | 破拆器材 | 手动破拆工具组 | 套 | 1 | 高强度工具钢，集凿、切、砸、撬等工作方式于一体。 |
| 11 | 消防斧 | | 把 | 5 | 45号钢、锻造淬炼火热处理 | |
| 12 | 绝缘剪断钳 | | 把 | 7 | 铸铁/T8合金钢、加粗壁管 | |
| 13 | 铁铤 | | 把 | 3 | 45#钢材质、坚固结实 | |
| 14 | 多功能挠钩 | | 套 | 1 | 坚固耐用、破拆登高使用 | |
| 15 | 个人防护装备 | 消防头盔 | 顶 | 6 | 3C强制认证、安全可靠 | |
| 16 |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套 | 6 | 3C强制认证、安全可靠 | |
| 17 | |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 双 | 6 | 3C强制认证、安全可靠 | |
| 18 | | 消防安全腰带 | 条 | 6 | 3C强制认证、安全可靠 | |
| 19 | | 消防手套 | 双 | 6 | 3C强制认证、安全可靠 | |
| 20 | | 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 具 | 10 | 内部阻燃棉布、反光铝膜 | |
| 21 |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个 | 1 | 3C强制认证、防护浓烟 | |
| 22 |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备用气瓶 | 个 | 1 | 军工用碳纤维材料、安全可靠、重量轻 | |
| 23 | | 消防安全绳 | 根 | 6 | 耐磨外表、内置钢丝 | |
| 24 | | 消防腰斧 | 个 | 6 | 热处理、敲击锤面 | |
| 25 | 其他 | 四合一气体检测仪 | 个 | 1 | 内置采样泵、可检测多种气体 | |
| 26 | | 各类警示牌 | 套 | 1 | 坚固铝板、外敷反光膜 | |
| 27 | | 隔离警示带 | 套 | 2 | 加厚帆布、可反复使用 | |
| 28 | | 闪光警示灯 | 个 | 2 | 一体式防雨防尘、ABS材质 |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为新乡学院金穗校区（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金穗大道 191 号）重点部位的消防维护和保养服务，总建筑面积 346645.8 平方米，包含 25 座学生公寓、13 座教学楼、2 个餐厅、西区体育馆和简易训练馆、东区体育器材室和训练馆、仿真工厂、机电学院工程中心、校医院办公楼、南门创业中心，以及学校各门岗等重点部位。维护和保养内容包括室内消防栓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应急及疏散指示系统（含防火门）、移动式灭火器材等。中标方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消防设施维护管理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法律法规，为学校提供优质维保服务，确保所有消防设施符合消防主管部门检验标准，全部达标并正常使用。

二、采购需求

1、我校楼宇内部现有的 1217 个消防栓供水系统，中标方需对其全面检修，完善标准化的水带、水枪、消防软管等设施，确保所有设备设施完整并正常使用。

2、我校楼宇内部现有 36 套火灾报警控制系统及配套设施（含 36 套消防报警主机、36 个直流消防电源箱、412 个手动火灾报警按钮、406 个声光报警器、36 个隔离器和 6330 个烟感报警器，其中 11 套主机处于无法正常工作状态，需维修或更换）。中标方须对其全面检修，确保所有设备设施符合消防主管部门检验标准，全部达标并正常使用。另需在学校 162 个实验室补充安装 400 个烟感报警器，所需线材、管材及施工费用全部由中标方承担。现有 36 栋楼宇主机没有与消防控制室联网，中标方须根据 36 套主机品牌在消控室增设对应的联动主机，确保与 36 栋楼宇能够正常联网，如现有埋地线管不通中标方需自行解决，所需线缆、线管、挖填沟槽埋管等费用均由中标方承担。

3、我校现有推车式灭火器（MFTZ/ABC35）120 具（58 具 2025 年 6 月到期，62 具已过期），二氧化碳灭火器（MT/3KG）180 具（已全部过期），水基型灭火器（MSWZ/3L）460 具（2024 年 11 月到期），水基型灭火器（MSWZ/6L）600 具（2027 年 3 月到期），金属灭火器（MFZ/D7）27 具（2028 年 12 月到期）和干粉式灭火器（MFZ/ABC4）4500 具。中标方须按照相关消防法规和地方消防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除了对其他灭火器按规定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所有灭火器符合消防主管部门检验标准，全部达标并正常使用之外，还须将现有的 4500 具 MFZ/ABC4 干粉式灭火器全部升级为 MFZ/NBC5 干粉式灭火器（灭火器生产年份应为 2024 年 6 月以后，灭火器统一印刷“新乡学院”字体，详见参数表），并配备 1500 个对应的灭火器箱（箱体统一印刷“新乡学院”字体，“灭火器使用方法”定制印刷在箱体上，详见参数表）。

4、我校楼宇内部现有 1967 具应急灯和 1423 具疏散指示灯，（其中现应急灯损坏 513 具，疏散指示灯损坏 373 具）。中标方须按照消防法规和地方消防管理部门规定的规格和数量对其维修、补充和完善，确保所有应急灯和指示灯符合消防主管部门检验标准，全部达标并正常使用。

5、我校楼宇内部现有 367 扇防火门，中标方须按照消防法规和地方消防管理部门规定对所有防火门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所有防火门在现有基础上正常使用。

6、中标方须为维保范围内所有建筑、楼宇按消防管理规定设计制作规范的疏散指示平面图并负责安装到位。

三、维保合同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共计三年。

四、采购项目预（概）算

本项目总服务费用 84 万元，最高限价 83.5 万元。

该预算为本项目全包价，包括工作人员办公费、业务培训费、人员服装费、材料工具费等所有费用以及工作人员的意外伤亡等产生的所有费用。中标方在投标之前须对学校认真考察，充分了解学校消防现状，中标后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中标方负责，学校不承担服务费以外的其它任何费用。

五、付款方式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2、合同签订后，供方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银行保函后（保函有效期为 90 天），需方应先向供方支付预付款，预付款标准为第一年应支付金额的 50%。

3、付款方式分三次支付。合同履行满 1 年，经需方验收合格后，按标的合同总金额的 50% 付款（含预付款）；合同履行满 2 年，按照同样的方法和程序，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 款项；合同履行完毕，验收合格后，付清尾款。

六、工作内容与标准

（一）室内消防栓系统

1、维护保养的内容

（1）检查消防栓箱配置是否完整齐全，包括检查每个消防栓口的静压是否符合设计或规范要求，检查栓口橡胶是否老化、龟裂或脱落，检查水带是否霉烂、穿孔，检查卷盘胶管是否老化、龟裂，检查破玻按钮是否破碎；

（2）检查测试消防栓破玻系统，试验破玻按钮，警铃是否鸣响、消防水泵是否启

动、消防控制中心是否有报警信号及消防水泵状态显示；

(3) 检查各阀门是否处于正常工作状态，是否完好不渗漏；

(4) 检查保养消防栓系统的水泵接合器，确保完整、不渗漏；

(5) 试验消防栓，检查其喷水充实水柱是否达到规范或设计要求；

(6) 试验安全泄压阀是否灵敏、可靠，检查水锤吸纳器工作是否有效；

(7) 检查消防栓管网的减压阀及其过滤器是否正常，定期清洗过滤器；

(8) 检查阀门是否开关灵活、有效，阀门关闭不严或不能灵活使用的应及时修理，对阀门的接触面发现有缺陷的，需进行研磨工作，无法修复的予以更换，定期对阀门转动部位和螺栓加黄油润滑；

(9) 检查止回阀启闭是否灵活、有效；

(10) 对消防栓系统管网进行全面检查，对腐蚀严重的管道予以更换，对油漆脱落的管道及时除锈刷防锈漆和标志漆。

2、维修保养工作标准

(1) 消防栓箱内配置齐全，各项配件完好，消防栓口静压符合设计或规范要求；

(2) 试验消防栓破玻按钮，消防栓水泵启动，各项联动设施动作，消防中心有报警信号和消防水泵状态显示；

(3) 各阀门处于正常的开或关状态，且有明显标志，阀体完好、不漏水；

(4) 消防栓系统水泵接合器外观完好，配置齐全，无变形、无渗漏、无缺损；

(5) 消防栓喷射时，其充实水柱达到设计或规范要求；

(6) 安全泄压阀和水锤吸纳器外观完好，工作灵敏、可靠、有效；

(7) 减压阀和过滤器外观完好，减压阀工作稳定、可靠，且减压比例准确，过滤器内无杂物，水流畅通；

(8) 阀门开关灵活、有效，无锈蚀、渗漏；

(9) 止回阀启闭灵活、有效，无水回流，外观完好；

(10) 消防栓系统管网外观完好，无变形、无锈蚀、脱漆和渗漏。

3、维护保养工作计划

(1) 每月检查消防栓箱配置是否完整齐全，包括检查每个消防栓口的静压是否符合规范要求，检查栓口橡胶是否老化、龟裂或脱落，检查水带是否霉烂、穿孔，检查卷盘胶管是否老化、龟裂，检查破玻按钮是否破碎；

(2) 每月检查测试消防栓破玻系统，试验破玻按钮，警铃是否鸣响、消防水泵是否启动、消防中心是否有报警信号及消防水泵状态显示；

- (3) 每周检查各阀门是否处于正常工作状态，是否完好不渗漏；
- (4) 每周检查保养消防栓系统的水泵接合器，确保完整、不渗漏；
- (5) 每季度至少一次试验消防栓，检查其喷水充实水柱是否达到规范或设计要求；
- (6) 每季度至少一次试验安全泄压阀是否灵敏、可靠，检查水锤吸纳器工作是否有效；
- (7) 每月检查消防栓管网的减压阀及其过滤器是否正常，每季定期清洗过滤器；
- (8) 每季度至少一次检查阀门是否开关灵活、有效，阀门关闭不严或不能灵活使用的应及时修理，对阀门的接触面发现有缺陷的，需进行研磨工作，无法修复的予以更换，定期对阀门转动部位螺栓加黄油；
- (9) 每月检查止回阀启闭是否灵活、有效；
- (10) 每季度定期对消防栓系统管网进行全面检查，对腐蚀严重的管道予以更换，对油漆脱落的管道及时除锈刷防锈漆和标志漆。

(二)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维护保养

1、维护保养工作内容

- (1) 用专用测试仪器分期分批次全面测试探测器的动作及确认灯的显示，试验烟、温感探测器动作是否灵敏；
- (2) 检查试验主控屏是否正常，有报警信号源时是否正确显示某区探测器动作，警铃蜂鸣是否鸣响；
- (3) 试验手报按钮报警，本层及其上、下各一层警铃是否动作鸣响，消防中心显示报警区域是否准确；
- (4) 检查主控屏和联动控制屏的各项输入、输出显示功能是否正常，并全面清洁、保养；
- (5) 检查各个界面（模块）和主机系统外围设备的通信、控制信号是否正常，检查界面（模块）输出电压是否正常，确保正常运行；
- (6) 检查工作电池组、充电器的工作状态以及检查备用电池的电压及其他指标参数是否符合要求；
- (7) 检查系统设备所有接线端子是否松动、破损和脱落；
- (8) 定期对备用电源进行 1-2 次充放电试验；1-3 次主和备用电源自动切换试验；
- (9) 定期对感烟、感温探测器进行清洁，必要时进行清洗，确保报警灵敏；
- (10) 定期检测报警主机控制程序有否乱码，确保主机功能正常；
- (11) 定期测试报警主机系统的接地电阻是否满足要求，并做好记录。

2、维护保养工作标准

- (1) 探测器动作灵敏，报警准确；
- (2) 主控屏工作正常，正常显示报警区域和输出联动信号；
- (3) 手报按钮动作灵敏，报警准确，联动功能正常；
- (4) 主控屏和联动控制屏外观完好、清洁，各项输入、输出显示功能正常；
- (5) 界面（模块）各项参数正常，与外围设备的通信、控制信号正常；
- (6) 电池组的电压及其他参数正常，供电稳定、可靠；
- (7) 系统设备所有接线牢固，无松动、破损或脱落；
- (8) 主、备电源自动切换功能正常；
- (9) 探测器外观完好，内外部清洁，功能正常；
- (10) 报警主机控制程序正确，各项功能正常；
- (11) 系统接地电阻符合规范或设计要求。

3、维护保养工作计划

- (1) 每月用专用检测仪器分期分批全面测试探测器的动作及确认灯的显示，试验烟、温感探测器动作是否灵敏；
- (2) 每月检查试验主控屏是否正常，有报警信号源时是否正确显示某区探测器动作，警铃蜂鸣是否鸣响；
- (3) 每月试验手报按钮报警，本层及其上、下各一层警铃是否动作鸣响；
- (4) 每周检查主控屏和联动控制屏的各个显示功能是否正常，并全面清洁、保养；
- (5) 每月检查各个界面（模块）和主机系统外围设备的反馈信号是否正常，每季度定期测试界面（模块）输出电压是否正常，确保正常运行；
- (6) 每季度检查工作电池组、充电器的工作状态以及检查备用电池的电压及其他指标参数是否符合要求；
- (7) 每季度检查系统设备所有接线端子是否松动、破损和脱落；
- (8) 每季度定期对备用电源进行 1-2 次充放电试验；1-3 次主和备用电源自动切换试验；
- (9) 每季度定期对感烟、感温探测器进行清洁，必要时进行清洗，确保报警灵敏；
- (10) 每周定期检测报警主机控制程序有否乱码，确保主机功能正常；
- (11) 每月定期测试报警主机系统的接地电阻是否满足要求，并做好记录。

(三) 应急疏散系统的维护保养

1、维护保养工作内容

(1) 检查防火门的开启力度是否适中，闭门器有无漏油或松动；

(2) 检查双扇防火门的关闭顺序是否正确；

(3) 检查防火门的密封性是否良好，钢质防火门有无生锈、脱漆现象，木质防火门有无变形、开裂等现象；

(4) 检查应急灯、出口指示灯、疏散指示灯的外观是否完好，灯泡（管）有无烧毁，充放电试验是否正常；

(5) 测试应急灯、出口及疏散指示灯的蓄电量是否达到规范要求时间。

2、维护保养工作标准

(1) 防火门开启力度适中，闭门器无松动、漏油，自动复位灵活；

(2) 防火门有先后关闭顺序的关闭顺序正确；

(3) 防火门的密封性良好，无变形，钢质防火门无生锈、脱漆现象，木质防火门无变形、开裂等现象；

(4) 应急灯、出口指示灯、疏散指示灯外观完好，充放电正常；

(5) 应急灯、出口指示灯、疏散指示灯蓄电量达到规范要求。

3、维护保养工作计划

(1) 每月检查防火门的开启力度是否适中，闭门器有无漏油或松动；

(2) 每月检查双扇防火门的关闭顺序是否正确；

(3) 每月检查防火门的密封性是否良好，钢质防火门有无生锈、脱漆现象，木质防火门有无变形、开裂等现象；

(4) 每月检查应急灯、出口指示灯、疏散指示灯的外观是否完好，灯泡（管）有无烧毁，充放电试验是否正常；

(5) 每半年测试应急灯、出口及疏散指示灯的蓄电量是否达到规范要求时间。

(四) 移动式灭火器的维护保养

1、维护保养工作内容

(1) 检查移动式灭火器压力指针是否在绿区；

(2) 检查移动式灭火器外观是否完好，有无变形、脱漆或配件缺失；

(3) 检查移动式灭火器药剂贮瓶有无过期失效。

2、维护保养工作标准

(1) 移动式灭火器压力指针在绿区内；

(2) 移动式灭火器外观完好，无变形、脱漆或配件缺损；

(3) 移动式灭火器贮瓶和药剂未过期。

3、维护保养工作计划

- (1) 每月检查移动式灭火器压力指针是否在绿区；
- (2) 每月检查移动式灭火器外观是否完好，有无变形、脱漆或配件缺失；
- (3) 每月检查移动式灭火器药剂贮瓶有无过期失效。

七、服务标准

1、合同签订后，中标方须全权负责消防设备的维护、保养及损坏设施的更换，确保采购方所有消防设施在服务期内处于完好状态并符合国家有关设备维保的有关规定。

2、合同签订后，中标方应首先对维保范围内的消防设备、设施、器材进行重新标定并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查出的问题应以书面报告方式及时递交学校保卫处消防科。

3、中标方须每天巡查维保范围内的所有消防设施，并做好巡查记录，每周一将上周巡查记录递交保卫处消防科存档；巡查中发现的问题或消防隐患应以书面报告方式及时递交学校保卫处消防科，并提出合理的整改方案，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4、中标方每次维修保养后，应及时以书面方式提交维保报告给保卫处消防科存档（由中标方免费出具，不得另外收取费用），维保报告含月、季、年报表，检测、试验记录和统计资料等，维保报告和每次检测、检查、试验必须由中标方代表和学校保卫处消防科签字方能认可。

5、每逢法定节假日之前或者消防大检查时，中标方必须对维保范围内所有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查，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6、中标方须积极配合学校迎接有关部门对于学校的消防安全检查，包括但不限于：整理和汇总学校消防安全各项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按消防要求配备微型消防站及义务消防队建设所需的装备器材（见附件四：新乡学院微型消防站及义务消防队装备配置表），各部门灭火及应急疏散预案及演练记录，整理各类安全隐患通知书、整改报告及整改情况复函，整理学校防火检查方案及检查记录，规范完善建筑消防设施单向检查记录、联动检查记录及故障处理、故障维修记录，以及消防知识技能培训计划和培训记录等，确保所有档案材料规范、到位并完全满足消防安全检查要求。因维保单位履约责任不到位致使学校受到处罚的，由中标方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罚金。

7、中标方须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学校各建筑物楼长及在校学生进行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对楼长培训每月不少于一次，每次不少于2个小时；对在校学生培训每学期不少于两次，每次不少于2个小时；每次培训须有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总结等辅助材料，每月将培训记录及辅助材料报保卫处消防科存档。

8、采购方提供给中标方的各种资料，中标方应妥善保管，未经采购方同意不得复

印和转借，合同期满后完好交回。

9、消防维保项目（如：主电源箱、消防栓、灭火器加压、换粉、更换压力表、灭火器喷管、应急灯、疏散标志、水枪水带、楼内消防栓、消防栓玻璃、烟感探头、消防栓手柄丢失、消防栓漏水维修、手报、声光报警器和安全出口灯等）的完善、新增、维修等所有费用均由中标方承担，采购方不再追加任何费用；在维护保养期间所涉及的所有耗材、易损件由中标方承担，采购方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10、故障处置程序：维保人员在维保过程中发现消防设施存在问题和故障的，学校楼管在日常检查中发现问题和故障的，保卫处消防科在抽样检查中发现问题和故障的，维保人员须立即处理并做好故障报告；处理完毕后，要填写《消防设施故障登记表》，并做好年检记录；设备故障应及时修复，不得超过 48 小时，对于无法及时修复的，中标方须将具体的整改方案以书面报告的方式报至保卫处消防科。

11、故障处置时间要求：工作时间出现消防故障，中标方接到通知后，须派出专业维修人员在 20 分钟内到达现场；非工作时间，须在 40 分钟内到达现场。

12、故障修复时间要求：消防系统出现紧急故障时，一般故障且不需更换配件时须在 2 小时内修复；一般故障需更换配件的设施须在 24 小时内修复；特殊情况（如无配件、特殊元件一时无法解决）不能及时修复的，应向甲方出具书面材料并经批准后方可推迟修复；一般不影响整个系统正常运行的局部故障须在 24 小时内修复（需要加入故障报修审批单等相关手续）；其他故障根据现场情况及甲方要求而定。

13、对设备的测试比例，每月不少于该项目总量的 10%，每年至少对所有烟感报警器、声光、手报等装置进行一次测试；每月测试项目及内容，由被委托消防公司执行，并由双方指定负责人签字存档。

14、中标方应对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进行系统相关知识的培训，使控制室所有人员具备熟练操作系统的的能力。

15、本项目免费质保期为三年，在免费质保期内，中标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维修，期间不得收取任何额外费用；质保期满之后中标方应终身提供优质服务，双方可通过协商，适当收取零配件费和维修费等。

16、中标方需派驻一名持有中级及以上消防操作员证书人员常驻学校值班，工作时间为每天早 8 点至晚 6 点，工作地点在消防控制室，负责该项目与采购方对接的具体事宜；中标方安排的维保人员在巡查时应统一穿工装和必要的防护用品（由中标方解决），并自觉遵守学校有关制度和规定，做好信息安全和保密工作。

新乡学院 2024 年重点部位消防维保服务项目参数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1 | 消防维保服务 | 见合同附件一（新乡学院重点部位消防项目及数量一览表） | 年 | 3 | 叁年 |
| 2 | 感烟报警器 | 1) 感烟+底座, PVC 材质, 支持智能, 响应文件中提供 3C 认证证书; 2) 与学校现有设备相匹配。 | 个 | 400 | 含布线及安装 |
| 3 | 干粉式灭火器 | 1) 筒（瓶）体壁厚测量 $\geq 1.19\text{mm}$ ；磷酸二氢铵含量 75%、硫酸铵含量 15%； 2) 灭火类型：ABCE 类火灾。 3) 灭火级别：3A 89B C E。 4) 间歇喷射滞后时间： $\leq 1\text{S}$ 。 5) 喷射剩余率： $\leq 15\%$ 。 6) 喷射时间： $\geq 16\text{S}$ 。 7) 喷射距离： $\geq 3.5\text{M}$ 。 8) 产品使用温度： -20°C — $+55^{\circ}\text{C}$ 。 9) 驱动气体名称和数量或压力：氮气或干燥空气， $\geq 1.2\text{MPa}$ 。 10) 水压实验压力： $\geq 2.1\text{MPa}$ 。 11) 符合国标：符合国标 GB4351.1-2005，响应文件中提供 CMA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2) 产品认证：响应文件中提供应急管理部认可的消防产品合格评定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13) 出厂日期：至交货日期不超过 3 个月。 14) 配送：配置于采购人指定位置。 | 具 | 4500 | 送至指定位置 |
| 4 | 干粉式灭火器箱 | 1) 外径长宽高： $\geq 60*38*20\text{cm}$ ，适用灭火器型号 ABC5 型干粉两瓶装。 2) 翻盖上方带有灭火器使用方法。 3) 板材厚度： $\geq 1.0\text{MM}$ ，光亮喷漆。耐挤压，不易变形。 4) 双箱盖设计，侧边人性化提手； 5) 配送：配置于采购人指定位置。 | 个 | 1500 | 送至指定位置 |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一、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二、谈判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三、评审程序：

资格性检查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 1 | 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符合谈判文件“第六章”内容要求 |
| 2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符合谈判文件“第六章”内容要求 |
| 3 | 资质要求 | 符合谈判文件“第六章”内容要求 |
| <p>以上资料应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否则将认定为不合格。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p> <p>特别注意：按照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试行）》新财购〔2021〕13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下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时无需提供） |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时无需提供） | |
| 3 | 开标时间前纳税期限内的完税或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投标时无需提供） |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时无需提供） | |
| 5 |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时无需提供） | |
| 6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时无需提供） | |
| 7 | 信用记录问题（投标时无需提供） | |

只有通过资格性检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符合性检查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处理。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
| 1 | 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
| 2 | 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谈判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扫描件必须正、反两面） |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
| 3 | 采购项目承诺书 |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
| 4 | 反商业贿赂书 |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
| 5 | 售后服务承诺书 |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
| 6 | 第一次报价表 | 第一次仅供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参考比较，成交价以最后报价为准。 |
| 7 | 其他要求 |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备注：以上涉及到资格及符合性要求的各项证件或证明资料均需在电子响应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内容必须清晰可辨，若电子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扫描件或内容不能够清晰可辨的，谈判小组将会对此类电子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对通过资格及符合性检查的电子响应文件才能进行最终报价。

四、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谈判：

- （1）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2）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或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加盖 CA 印章的，或授权期限不符合要求的；
- （3）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4）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5）不满足谈判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谈判的具体内容。

六、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在系统中对通过符合性和资格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发

起谈判内容，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答复谈判内容。

七、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该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八、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视同退出谈判。最后报价将作为评审的依据。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谈判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必要时对成交候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有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社会代理机构将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做出列入不良记录、停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九、谈判小组从通过资格及符合性检查，且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如出现排名相同的，由谈判小组组织排名相同的供应商抽签决定排序。

十、谈判小组如一致认为所有供应商报价均无法接受（或高于市场平均价）的、或一致认为存在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而可能影响评审结果公正性的，可宣布项目废标或暂停谈判活动并向监督部门报告。

(1)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若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将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将不予推荐成交候选人。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出具的资质证明文件材料应是真实、有效的，否则经谈判小组查证有虚假的按无效处理。

(2)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最低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谈判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进行解释。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做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谈判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供应商将不予推荐。

项目名称

响应性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目 录

- 一、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采购项目承诺书
-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五、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性企业证明（如果有）
- 七、资质要求
- 八、服务承诺
- 九、第一次报价表、报价一览表
- 十、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如果有）
- 十一、其他部分

一、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你们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谈判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竞争性谈判：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 我们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起计算的六十日历天，在此期间，本谈判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成交，本谈判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 我们同意提供本项目谈判文件要求的有关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所有资料，并声明所提交的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5. 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竞争性谈判最低的报价，并有权拒绝所有的响应文件和报价。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谈判的费用。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

委托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的任职部门及职务：_____

身份证编号：_____

授权委托人的联系方式（手机）：_____

兹委托_____代表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授权委托人有权在该谈判活动中，以我单位名义签署谈判函和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与采购人、谈判小组进行澄清、解释、谈判，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授权委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1、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2、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三、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项目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将严格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项目要求及约定的完成时间提供的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成果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

2、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完成，我方愿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提交的成果文件中与所承诺项目服务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4、我方提供的成果如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5、如谈判小组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在公示期内或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及时按项目要求提交成果、资金不到位、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或成交供应商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记入不良诚信记录、网上曝光、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的处理；

6、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谈判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该谈判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谈判小组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保证不将我方的有关资格、资质证书转借他人，不与他人进行串标、围标，不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监狱性企业证明（如果有）

1、根据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非监狱企业单位的不需提供。

谈判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七、资质要求

供应商投标须具备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登记备案，具备消防维保检测资格（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八、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九、第一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

项目编号：_____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报价 | 大写：____任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小写：¥_____ |
|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_____ | |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报价应包括谈判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费用。
- 2、本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但行数不够的可自行添加。

报价一览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 1 | 消防维保服务 | 见合同附件一（新乡学院重点部位消防项目及数量一览表） | 年 | 3 | | | 叁年 |
| 2 | 感烟报警器 | 1) 感烟+底座，PVC 材质，支持智能，响应文件中提供 3C 认证证书扫描件； 2) 与学校现有设备相匹配。 | 个 | 400 | | | 含布线及安装 |
| 3 | 干粉式灭火器 | 1) 筒（瓶）体壁厚测量 $\geq 1.19\text{mm}$ ；磷酸二氢铵含量 75%、硫酸铵含量 15%； 灭火剂充装量 $5 \pm 0.1\text{kg}$ 。 2) 灭火类型： ABCE 类火灾。 3) 灭火级别： 3A 89B C E。 4) 间歇喷射滞后时间： $\leq 1\text{S}$ 。 5) 喷射剩余率： $\leq 15\%$ 。 6) 喷射时间： $\geq 16\text{S}$ 。 7) 喷射距离： $\geq 3.5\text{M}$ 。 8) 产品使用温度： $-2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 。 9) 驱动气体名称和数量或压力： 氮气或干燥空气， $\geq 1.2\text{MPa}$ 。 10) 水压实验压力： $\geq 2.1\text{MPa}$ 。 11) 符合国标：符合国标 GB4351.1-2005，响应文件中提供 CMA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2) 产品认证：响应文件中提供应急管理部认可的消防产品合格评定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13) 出厂日期：至交货日期不超过 3 个月。 14) 配送：配置于采购人指定位置。 | 具 | 4500 | | | 送至指定位置 |
| 4 | 干粉式灭火器箱 | 1) 外径长宽高： $\geq 60*38*20\text{cm}$ ，适用灭火器型号 ABC5 型干粉两瓶装。 2) 翻盖上方带有灭火器使用方法。 3) 板材厚度： $\geq 1.0\text{MM}$ ，光亮喷漆。耐挤压，不易变形。 4) 双箱盖设计，侧边人性化提手； 5) 配送：配置于采购人指定位置。 | 个 | 1500 | | | 送至指定位置 |
| | 合计 | | | | | | |

十、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如果有）

| 序号 | 投报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型号 | 节能产品 | |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
|----|--------|-----|----|----|------------|-----------|--------------|
| | | | | | 是否属于强制采购产品 |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或环保产品的投标产品，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可以不填。

2. 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执行。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其他资料（谈判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资料）